**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采购内容及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 | 项目内容 | 数量  | 结算单价 | 预算金额(元) | 备注 |
| 一 | 2021年中秋节慰问品 | 1040套 | 300元/套 | 312000.00 |  |
| 二 | 2021年国庆节慰问品 | 1039套 | 100元/套 | 103900.00 |  |

**二、商务要求（技术要求里另有注明的以技术要求为准）**

|  |  |
| --- | --- |
| **▲付款条件** | 成交供应商完成全部供货等服务后一个月，采购人无反馈质量问题，开具合同金额10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采购人收到后1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100%合同价款。 |
| **质保期** | 所供商品质保日期必须剩余三分之二以上。 |
| **交付时间** | 2021年9月18日前完成供货。 |
| **交付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1. **技术要求**

**（一）2021年中秋节慰问品（标段一）**

|  |  |
| --- | --- |
| 内容 | 要求 |
| 礼包 | 礼包内不包含月饼；礼包内商品种类不限；礼包价值大于等于固定单价；2021年9月17日运送至温州职业技术学院茶山校区，2021年9月18日运送至温州职业技术学院鹿城校区，供货时至少安排2名工作人员协助采购人进行分发、登记工作。 |
| 其他要求 | 所供商品符合相关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及行业要求标准；保证为全新正品，无受潮、破损、挤压等相关质量问题，一经发现，无条件退换，问题严重的将终止供货，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责任，并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及责任；所供商品质保日期必须剩余三分之二以上；不论以何种形式进行供货，供应商都必须按照其在磋商文件中做出的服务承诺履行相关义务。 |

**（二）2021年国庆节慰问品（标段二）**

|  |  |
| --- | --- |
| 内容 | 要求 |
| 礼包 | 礼包内不包含月饼；礼包内商品种类不限；礼包价值大于等于固定单价；2021年9月17日运送至温州职业技术学院茶山校区，2021年9月18日运送至温州职业技术学院鹿城校区，供货时至少安排2名工作人员协助采购人进行分发、登记工作。 |
| 其他要求 | 所供商品符合相关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及行业要求标准； 保证为全新正品，无受潮、破损、挤压等相关质量问题，一经发现，无条件退换，问题严重的将终止供货，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责任，并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及责任；所供商品质保日期必须剩余三分之二以上； 不论以何种形式进行供货，供应商都必须按照其在磋商文件中做出的服务承诺履行相关义务。 |

**四、其他**

**1、标“▲且加下划线”的有关技术和商务要求为实质性条款，响应方必须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文件。除此之外其余的指标、服务要求以及合同条款可在磋商现场，根据磋商小组与供应商的磋商进行变动。**

**2、除磋商文件中所明确的采购需求规格外，欢迎其他能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且性能相当于或高于所明确的产品参加磋商报价。同时在采购需求偏离表中作出详细对比说明。**

**3.如技术部分中未特别注明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则统一执行最新标准、规范。**